

##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于2019年3月13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5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平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《关于拟建生产项目优化调整为MEMS传感器垂直产业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一致认为：本次优化调整后的MEMS传感器垂直产业智能制造项目，能够加快推进高精度压力传感器项目，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步骤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，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;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3月14日